

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一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

開會地點：高雄市苓雅區自強三路1號(金典酒店42樓瑪瑙廳)

主席：董事長黃仲銘

記錄：許斐琇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數 12,754,00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22,626,000 股之 56.36%已達法定開會權數)。

- 一、主席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略)
-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截至 100 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待彌補虧損總額為新台幣 77,926,142 元(不含 100 年上半年度淨利 1,156,406 元，則待彌補虧損為 79,082,548 元)，資本公積 17,794,000 元，另本次現金增資 1,270,000 股，每股以新台幣 30 元溢價發行，產生之資本公積 25,400,000 元，故合計資本公積為新台幣 43,194,000 元擬全數撥補虧損。

2.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虧損撥補表詳如下表：

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九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99.01.01)	\$ (39,503,675)
加：99 年度稅後淨損	(39,578,873)
累計待彌補虧損(99.12.31)	(79,082,548)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43,194,000
待彌補虧損	\$ (35,888,548)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3.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

4. 敬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選舉暨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 為配合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及公司營運所需，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二)。

3. 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補選董事及監察人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符合上市(櫃)審查準則相關規定，本公司擬補選獨立董事2席及監察人1席，任期自100年11月23日起至103年05月31日止，其中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2. 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為之。

3. 本公司獨立董事依公司章程第14條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100年10月27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茲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獨立董事候選人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黃一祥	1. 國立中央大學財務管理博士 2.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碩士 3. 逢甲大學國貿系學士	1.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副教授 2. 國立中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助理教授 3. 義守大學管理研究所暨會計學系助理教授 4. 義守大學會計學系專任講師 5.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系主任 6. 國立高雄大學推廣教育中心主任 7.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第一任系主任	1. 國立高雄大學金融管理學系教授	0股
莊景文	1. 國立中山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博士 2. 國立中山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1. 義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2. 私立高苑工商專校電機科副教授 3. 傑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外	1. 義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授兼教務處秘書 2. 佩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顧問	0股

	學士	部經理 4. 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 專員	3. 飛統自動化企業顧問
--	----	------------------------------	--------------

4. 本次選舉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為之，附錄二。

5. 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職 稱	姓 名	當選權數
獨立董事	莊景文	11,522,000 股
獨立董事	黃一祥	11,522,000 股
監 察 人	李泳龍	11,522,000 股

第三案：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1. 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許可。

2. 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爰依法提請股東臨時會同意，解除本次股東臨時會選任之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3. 新任董事擬請求股東會解除競業禁止明細如下：

職 稱	姓 名	兼任之職務
董事	莊景文	佩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飛統自動化實業有限公司顧問
董事	黃一祥	無公司法 209 條規定擔任與競業禁止有關之職務

4. 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臨時動議

六、 散會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高雄所
806 高雄市前鎮區
中山二路91號13樓之2、3
Tel: (07) 537-2589
Fax: (07) 537-3589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高財字第 0009 號

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益順（簽章）

會計師：黃祖正（簽章）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智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99年12月31日		9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29,776	19.59	\$11,757	7.42	2120	應付票據		\$254	0.17	\$593	0.3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二)	49,502	32.57	38,292	24.18	2140	應付帳款		923	0.61	8,687	5.49
1140	應收帳款	四(三)	6,845	4.50	5,507	3.48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五)	-	-	954	0.60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	16,760	11.03	32,200	20.33	2170	應付費用		7,494	4.93	6,670	4.21
1230	存貨	四(四)	7,374	4.85	2,665	1.68	2264	預收工程款	四(五)	1,980	1.30	-	-
1240	在建工程	四(五)	15,238	10.03	127,600	80.57	1240	在建工程	四(五)	(820)	(0.54)	-	-
2264	預收工程款	四(五)	(12,952)	(8.52)	(95,700)	(60.43)	2260	預收款項		1,163	0.77	-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四(十五)	3,489	2.30	16,120	10.18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八)	1,126	0.74	1,126	0.7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6,032	76.35	138,441	87.4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03	0.20	184	0.12
	基金及投資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423	8.18	18,214	11.50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六)	150	0.10	-	-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						2420	長期借款	四(八)	3,378	2.22	4,504	2.84
	成本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490	0.32	-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九)	1,318	0.87	544	0.34
1561	辦公設備		1,631	1.08	1,472	0.93	2820	存入保證金		16	0.01	16	0.01
1681	其他設備		304	0.20	616	0.39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四(六)	-	-	180	0.12
15X1	成本合計		2,425	1.60	2,088	1.3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334	0.88	740	0.47
15X9	累計折舊		(894)	(0.59)	(968)	(0.61)	2XXX	負債合計		17,135	11.28	23,458	14.8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四(七)	1,531	1.01	1,120	0.71		股東權益					
	無形資產							股本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	-	328	0.21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	196,120	129.05	174,420	110.13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九)	751	0.49	115	0.07		資本公積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751	0.49	443	0.28	3211	股本發行溢價	四(十一)	17,794	11.71	-	-
	其他資產							保留盈餘					
1820	存出保證金		982	0.65	1,014	0.64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四(十二)	(79,081)	(52.04)	(39,503)	(24.94)
1830	遞延費用		996	0.66	807	0.51		其他調整項目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十五)	31,526	20.74	16,552	10.45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六)	-	-	2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3,504	22.05	18,373	11.60	34XX	股東權益合計		134,833	88.72	134,919	85.19
1XXX	資產總計		\$151,968	100.00	\$158,377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51,968	100.00	\$158,377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簽證會計師民國100年2月25日之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仲銘



經理人:歐陽志宏



會計主管:林穗娟



智崑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99 年度		9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30,391	100.00	90,35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12,113)	(39.86)	(23,635)	(26.16)
5910	營業毛利		18,278	60.14	66,722	73.8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036)	(13.28)	(7,797)	(8.6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771)	(51.89)	(12,826)	(14.1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948)	(128.16)	(26,219)	(29.0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四(十三)	(58,755)	(193.33)	(46,842)	(51.84)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40,477)	(133.19)	19,880	22.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67	1.21	726	0.80
7120	投資收益		77	0.25	25	0.03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967	3.18	11	0.01
7210	租金收入		-	-	148	0.17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1,782	1.97
7480	什項收入	四(十四)	6	0.02	2,551	2.8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417	4.66	5,243	5.8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1)	(0.17)	(48)	(0.05)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六)	(892)	(2.93)	(3,171)	(3.5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6)	(0.48)	(100)	(0.11)
7560	兌換損失		(772)	(2.54)	(281)	(0.31)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395)	(4.59)	-	-
7880	什項支出		-	-	(279)	(0.3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256)	(10.71)	(3,879)	(4.29)

(過次頁)

	(承上頁)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42,316)	(139.24)	21,244	23.51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十五) 2,738	9.01	(1,703)	(1.88)
9600 本期淨利(淨損)	(\$39,578)	(130.23)	\$19,541	21.6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稅前	四(十六) (\$2.18)		\$1.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稅後	四(十六) (\$2.04)		\$1.12	
9850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虧損)-稅前	四(十六) (\$2.18)		\$1.20	
9850 完全稀釋每股盈餘(虧損)-稅後	四(十六) (\$2.04)		\$1.1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簽證會計師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之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仲銘



經理人:歐陽志宏



會計主管:林穗娟



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及摘要	普通股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2xx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33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20	合計 3xxx
A1 99年1月1日期初金額	\$174,420	\$-	(\$39,503)	\$2	\$134,919
C1 現金增資	21,700	17,794	-	-	39,494
M1 99年度淨損	-	-	(39,578)	-	(39,578)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	-	-	-	(2)	(2)
Y1 本期變動合計數	21,700	17,794	(39,578)	(2)	(86)
Z1 99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u>\$196,120</u>	<u>\$17,794</u>	<u>(\$79,081)</u>	<u>\$-</u>	<u>\$134,833</u>
A1 98年1月1日期初金額	\$174,420	\$-	(\$59,044)	(\$805)	\$114,571
M1 98年度淨利	-	-	19,541	-	19,541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	-	-	-	807	807
Y1 本期變動合計數	-	-	19,541	807	20,348
Z1 98年12月31日期末餘額	<u>\$174,420</u>	<u>\$-</u>	<u>(\$39,503)</u>	<u>\$2</u>	<u>\$134,919</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簽證會計師民國100年2月25日之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仲銘



經理人：歐陽志宏



會計主管：林穗娟



智崙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及 項 目	99 年度	98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淨損)	(\$39,578)	\$19,541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496	379
A20400 各項攤提	824	842
A22400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892	3,171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6	100
A23000 處分遞延費用損失	-	268
A23600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1,395	(1,782)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3,753	2,978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A311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12,605)	(28,070)
A3114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338)	9,282
A31180 存貨增加	(7,374)	(2,665)
A31190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餘額減少(增加)	32,279	(14,806)
A3122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2,738)	612
A319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5,440	-
A3199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41)	(497)
A31000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3,423	(36,144)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A32120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339)	433
A3214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7,764)	4,675
A32160 應付所得稅(減少)增加	(954)	345
A32170 應付費用增加	824	971
A32200 預收款項增加	1,163	-
A32210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餘額增加	1,160	-
A3223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774	132
A3299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19	(177)
A32000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017)	6,37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406	(29,76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419)	(7,246)

(過次頁)

(承上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4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224)	(2,460)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1,053)	(610)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2	(123)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685)	(63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930)</u>	<u>(3,82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900	長期借款舉借數	-	5,630
C01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1,126)	-
C02200	現金增資	39,494	-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368</u>	<u>5,630</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019	(5,44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757	17,20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9,776</u>	<u>\$11,75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本期支付利息	\$51	\$48
F00200	減：資本化利息	-	-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51</u>	<u>\$48</u>
F004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u>\$954</u>	<u>\$67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1,126</u>	<u>\$1,126</u>
--------	------------	----------------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簽證會計師民國 100 年 2 月 25 日之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仲銘



經理人：歐陽志宏



會計主管：林穗娟



智歲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原條次	現行條文	原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第九條	本公司股票之更名過戶，其於股東常會開會前、，股東臨時會開會前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之停止過戶期間，悉依照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辦理。	第九條	<u>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之期間內均停止之。本公司股務處理事項悉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u>	配合公司業務需求修訂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 <u>至少</u> 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依法令規定修訂
第十一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一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 <u>或</u> 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u>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 177 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u>	配合公司業務需求修訂
第十三條之一	無。	第十三條之一	<u>本公司公開發行後，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之，且於興櫃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u>	配合法令規定增訂
第十四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一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成數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辦理。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	第十四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一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 <u>就</u> 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合計持股成數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辦理。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	酌做文字修訂

	<p>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其保險額度授權董事會依同業投保水準議定之。</p> <p>本公司於公開發行後，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4-2條之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2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p>		<p>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其保險額度授權董事會依同業投保水準議定之。</p> <p>本公司於公開發行後，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4-2條之規定，本公司於上述董事名額中，<u>設置獨立董事名額</u>2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u>會</u>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p>	
第十四條之一	無。	第十四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	明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方法
第十六條之一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前項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之。	第十六條之一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會議 之召集 <u>通知</u> 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之。	酌做文字修訂
第十七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依法代理出席，且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前開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七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依法代理出席，且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前開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u>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u>	配合公司業務需求修訂

			<u>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u>	
第十八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由股東會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之給之。	第十八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u>執行職務時，不論盈虧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依照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u>	配合公司業務需求修訂
第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若兼任本公司其他職務時，其擔任公司職務報酬之支給由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據本公司內部管理辦法辦理。	第十八條之一	<u>本公司董事如擔任公司職務者，除依本章程第廿二條規定分派董監酬勞外，得依一般經理人薪資水準按月支領薪俸。</u>	配合公司業務需求修訂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股息依法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但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作息。		刪除	配合公司業務需求刪除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法定特別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如尚有盈餘時，由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員工紅利定為百分之十到百分之十五，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法定特別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如尚有盈餘時，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 <u>依下列方式</u> 決議分派之： 1. <u>其中員工紅利定為百分之十到百分之十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時，得適用於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u> 2.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3. <u>其餘為股東紅利。</u>	配合公司業務需求修訂
第二十二條之一	無。	第二十一條之一	<u>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持續擴充、營運週轉所需</u>	依法令規定增訂

			<u>資金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公司法等相關法規規定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u>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未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未定事項，悉依公司法 <u>及相關法令</u> 規定辦理。	配合公司業務需求修訂
第二十四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年十月廿二日……………。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七月八日。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年十月廿二日……………。 <u>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百年十一月二十三日</u>	增訂修訂日期及次數